

华泰紫金鼎锦上添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5 年第 2 季度管理报告

产品管理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产品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中国证监会对“华泰紫金鼎伞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锦上添花子计划”(下称“集合计划”或“本集合计划”)出具批准文件(文号:证监许可〔2008〕828号),但中国证监会对本集合计划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中国证监会对本集合计划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参与本集合计划没有风险。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对本报告中的主要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进行了复核。本报告未经审计。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书中的金额单位除特指外均为人民币元。

§ 2 产品概况

产品简称	锦上添花
产品类型	FOF 型
产品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3 月 19 日
成立规模	1,769,267,358.01
存续期	无固定存续期
产品管理人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产品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产品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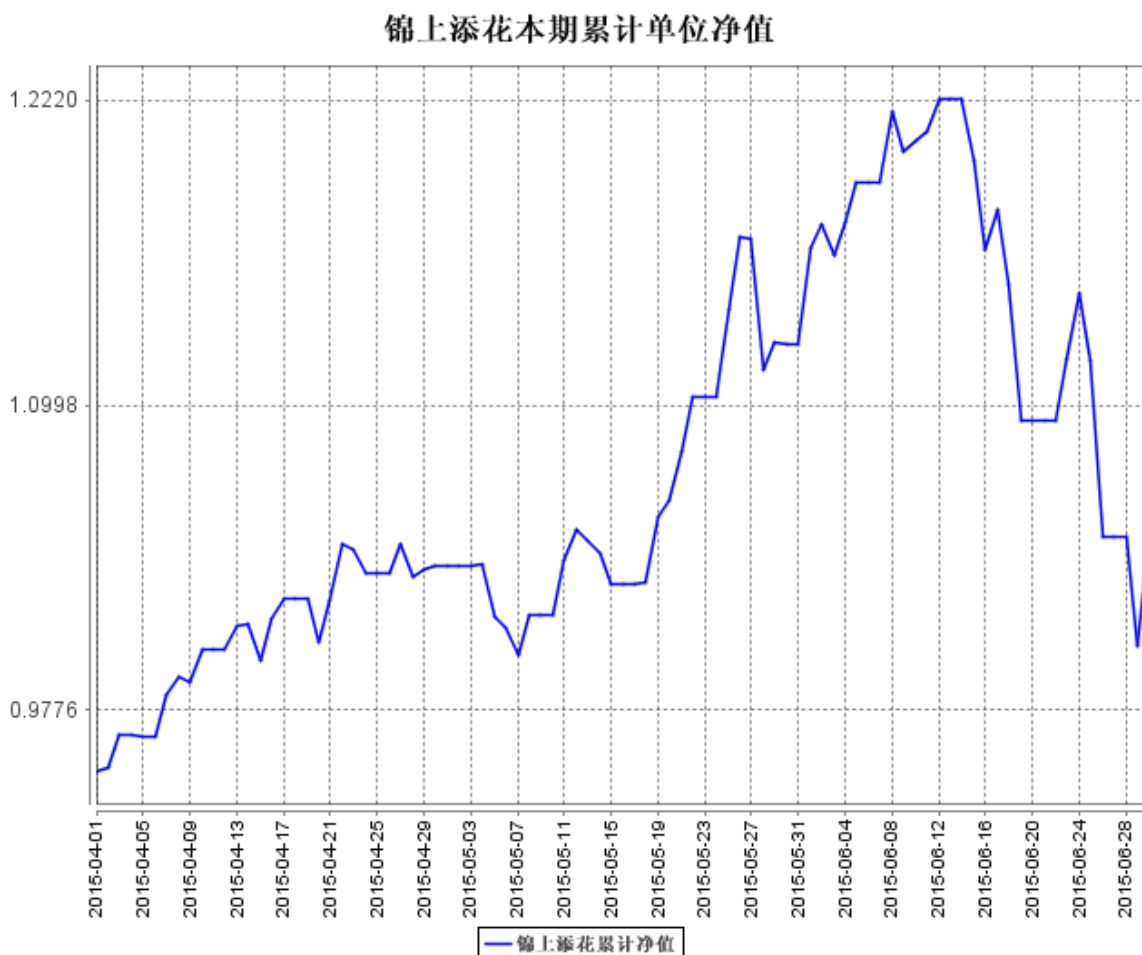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5 年 4 月 1 日 - 2015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073,124.21
2. 本期利润	8,545,292.07

3. 单位资产净值	1.0207
4. 期末资产总值	44,279,975.9
5. 期末资产净值	44,164,356.8
6. 本期产品份额净值增长率	12.31%

3.2 本期累计单位净值走势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产品经理（或产品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产品的产品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谢江	投资经理	2015年1月5日	-	7	香港中文大学运筹学博士、南开大学学士及硕士，现为华泰证券资产管理总部金融工程部总监，曾任联合证券首席产品设计

					师。曾多年从事金融工程研究卖方业务，连续多年获《新财富》最佳金融工程分析师第一名，国内量化选股、量化投资的先行者。2012 年进入华泰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拥有较丰富的投资研究经验。
--	--	--	--	--	---

4.2 合规风险控制报告

4.2.1 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4.2.2 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控制部门，加强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的事前分析、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估，并提出风险控制措施。本次风险控制报告综合了集合计划管理人全面自查、日常监控和重点检查的结果。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风险控制工作主要通过合规风控部监控来进行。为加强资产管理业务的风险管理，合规风控部全面负责资产管理业务的内部风险控制管理，内容包括集合计划的风险揭示及管理、绩效评估、投资交易的授权执行、并负责交易印章使用、交易合同报备等的检查工作；全面负责市场风险的揭示及管理，采用授权管理、逐日监控、绩效评估以及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多种方法对集合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

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集合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的要求进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集合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4.3 报告期内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6 月中下旬市场出现大幅下跌，上证指数一周跌幅达到 13.3%，为 2000 年来次高，仅次于 08 年 6 月。市场下跌的主要诱因在于证监会要求券商清理场外配资相关业务，再叠加上新股发行和半年末的季节性因素，导致市场流动性短期出现枯竭。综合来看，本次流动性扰动主要出于两个因素：投资者对于货币政策转向和对监管层收紧杠杆交易的担忧。我们认为这两点因素仅是短期影响：第一，虽然降准可能延迟，但货币政策放松趋势不会改变，预计针对降低长端利率央行还有进一步的政策放松；第二，监管层对于杠杆交易的监管主要是对配资和伞形信托的监管，初步估算自去年 6 月至今这两项流入 A 股的规模仅在 1 万亿左右，而通过其他途径进入 A 股的资金高达约 6.6 万亿，因此我们认为监管影响有限。短期随着打新资金回流、货币政策放松的落实可能会缓解市场的悲观情绪。

4.4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在市场情绪较脆弱、不确定性因素较大的环境下，季末流动性因素对市场波动的影响力被放大，造成风险溢价的波动，加大了市场动荡。初步判断流动性扰动和市场震荡应在 7 月后逐步降低。

从投资者心理考虑，6 月的显著回调给一些犹豫的投资者提供了上车的动力。5 月公募基金规模单月增长破万亿，我们认为新增资金将会充分利用回调机会进行减仓，而这将在 7 月流动性扰动因素大幅下降后表现得很明显。

综合来看，牛市趋势未变，但市场急跌后投资者情绪破坏，市场调整的形态与管理层政策取向有关。随着政策基调继续偏暖和流动性扰动被逐步消化，市场有望在 7 月上旬完成震荡筑底。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产品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产品总资产的比例（%）
1	银行存款、清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清算款合计	11,153,384.64	25.19
2	股票	15,473,174.68	34.94
3	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	0.00
4	证券投资基金	17,651,354.05	39.86
5	其他资产	2,062.53	0.00
6	合计	44,279,975.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产品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1 SZ	平安银行	174,792	2,541,475.68	5.75
2	000043 SZ	中航地产	162,300	2,483,190	5.62
3	600158 SH	中体产业	80,000	2,292,000	5.19
4	000901 SZ	航天科技	30,000	1,972,500	4.47
5	600405 SH	动力源	120,000	1,899,600	4.3
6	600036 SH	招商银行	90,000	1,684,800	3.81
7	601818 SH	光大银行	300,000	1,608,000	3.64
8	300110 SZ	华仁药业	10,100	198,162	0.45
9	601985 SH	中国核电	14,000	182,980	0.41
10	002739 SZ	万达院线	500	122,045	0.28

5.3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及资产证券化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产品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投资	-	0.00
2	可转换债券投资	-	0.00
3	其他债券	-	0.00
4	企业债券投资	-	0.00
5	资产证券化	-	0.00
6	债券及资产证券化投资合计	-	0.00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产品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及资产证券化投资明细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产品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产品资产净值比例（%）
1	150131	医药 B	2,140,736	2,393,342.85	5.42
2	150172	申万证券 B	1,900,000	2,382,600	5.39
3	150182	富国军工	1,435,707	2,137,767.72	4.84
4	150209	国企改 A	2,559,513	1,975,944.04	4.47
5	150118	房地产 B	1,505,625	1,693,828.13	3.84
6	150210	国企改 B	1,539,513	1,593,395.96	3.61
7	510180	180ETF	400,000	1,568,800	3.55
8	150201	券商 B	1,086,700	1,461,611.5	3.31
9	159901	深圳 100ETF	250,000	1,324,250	3
10	159919	300ETF	240,000	1,119,600	2.54

§ 6 产品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产品份额总额	73,153,546.35
报告期期间产品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产品总赎回份额	29,886,479.48
报告期期末产品份额总额	43,267,066.87

§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华泰紫金鼎伞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推广的文件
- 2、华泰紫金鼎伞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资产管理合同
- 3、华泰紫金鼎伞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2 存放地点与查阅方式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1 号楼 5 层

网址：<http://htamc.htsc.com.cn>

电话：4008895597

EMAIL: zijin@htsc.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1日

